**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汇总技术服务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书**

**（参考文本）**

项目名称：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汇总技术服务项目

甲方（采购人）： 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乙方（供应商）：

甲方（采购人）：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乙方（供应商）：

签订地点：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汇总技术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G2025001），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服务范围**

通过开展年度国土利用动态全覆盖遥感监测和国土变更调查，全面掌握年度国土利用变化情况，进一步夯实国土调查成果作为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底数、底版和底图的工作基础，为城市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

**二、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

（一）工作区域：

汉中市11个区县。

（二）工作内容：

1、内业核查。包括核查前期数据准备、图斑核查、复核检查、二轮复核检查，难度等级为Ⅱ-Ⅲ级，数量为全市11个县级调查单元。

2、核查成果分析与运用。难度等级为Ⅱ级，数量为全市11个县级调查单元。

3、日常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核查。难度等级为Ⅲ级，数量预计全年核查3.56万个图斑。

4、数据统计汇总。难度等级为Ⅲ级，数量为200万个图斑。

5、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质量检查。难度等级为Ⅱ级，数量为27096平方公里。

**三、成果资料提交**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下列成果：

1、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汇总技术服务项目成果：电子矢量格式的市级核查图斑（含问题图斑）；电子表格格式的市级核查汇总统计表；电子及纸质版的市级复查及报送报告；汉中市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及相关表格；汉中市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2、汉中市2024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及监测市级核查及汇总项目成果：数据库成果包括县级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数据库、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数据包，县级耕地资源分类年度监测数据库；数据表成果包括县级耕地资源质量分类结果汇总表、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监测结果汇总表；文字成果包括地市、县级耕地资源质量分类年度更新与监测分析报告；其他资料。

**四、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上述合同金额包含乙方履行合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交通费、食宿费、文件制作费。

**五、付款途径**

1.费用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支付，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付款至乙方账户。各时间节点支付的费用，乙方均应当提供等额的增值发票。

2.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前，有权暂缓支付合同费用且不视为违约。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分期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完成项目服务内容，成果上报省自然资源厅，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汇交成果通过上级检查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2026年，达到付款条件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七、服务期限、标准**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服务标准：提交的最终成果需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和要求，并通过上级部门的检查。

**八、成果质量**

乙方所提供的项目成果须通过国、省级核查，开展数据汇总和分析，满足自然资源日常管理工作需要。

**九、甲、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落实相关工作人员配合乙方开展工作，做好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监督各方落实工作责任，督促工作进展。

2、向乙方提供数据处理分析所需的各类数据，根据项目需要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

3、对乙方参与项目的技术力量进行审查并提出意见，随时对项目的工作进度、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

4、负责及时向乙方传达与本项工作相关的各级行政文件和通知要求。

5、根据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工作经费。

6、如遇技术方案、政策调整等因素造成工作内容或工作量增加，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甲方需向乙方追加相应的项目工作经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成立项目组，明确项目组长及组织管理机构，负责项目开展过程的双方协调。

2、按期完成项目所要求的技术服务工作，及时提供相关资料、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

3、制订分阶段工作计划，经与甲方协商一致后执行，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困难，及时与甲方进行沟通，并提出具体要求，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4、及时与甲方沟通相关工作信息和政策动态，协助甲方做好同上级主管部门的衔接和协调工作。

5、承诺本合同项目的阶段成果及终期成果的合格，相关数据处理分析符合技术规范，工作方法科学合理、合法合规。

6、工作过程中，如遇政策要求或核查规则调整，及时与甲方沟通，做好调整衔接。

7、合同终止后，就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仍有义务接受甲方咨询。

**十、知识产权**

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出版、发表、转让（借）、复制或利用。

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相关资料及成果文件，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复制、转让（借）、公开或销毁。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十三、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双方签订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电子版扫描件 壹 份。

**十四、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履行完本合同各项条款，到达服务期限时终止。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 乙方： |
| 单位名称（盖章）： | 单位名称（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